

洛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0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高新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深入贯彻落实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11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国办发〔2020〕17 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通知》(豫政办〔2020〕5 号)、《洛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实施意见》(洛政办〔2020〕14 号)等相关文件。以更高质量助推郑洛新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以下简称“自创区”)、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以下简称“自贸区”)、高新区“三区”融合发展建设，不断完善信息公开制度，拓宽信息公开渠道，创新信息公开方式，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积极发挥政府信息公开对自创区、自贸区、高新区各类创新创业主体的服务作用，有力地保障了创新创业主体和社会公众对三区融合发展建设的知情权、参与权与监督权。

(一) 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推进

坚持标准引领，需求导向，依法公开、真实公正、讲求实效，高新区在基层政务公开工作方面强化组织领导，形成政务公开工作合力，调整充实高新区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和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人员，形成党工委、管委会领导主管，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负责日常工作，乡镇、街道和区属各部门分工配合的工作格局，持续增强工作合力，着力实现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的推进。

(二) 主动公开

高新区实时更新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审计、公共资源配置、公共服务与民生、公共监管、扶贫等重点领域栏目信息，及时发布促进科技创新、成果转化相关政策解读。在高新区门户网站和官方微信微博微信平台全面详细解读与自创区、自贸区有关的先行先试政策。2020 年，“洛阳高新”微信公众号发布新闻 318 期 1162 条，“洛阳高新区管委会”发布微博 3682 条，粉丝数达到 25351 人。2020 年，高新区主动公开各类信息 3755 条，其中发布要闻近 1506 篇，发布动态 1476 条，通知公告 773 条。

2020 年高新区包含下属的街道办事处和乡镇在内公印发文件 54 份、其中规范性文件 12 份，实际公开文件 30 份，规范性文件全部公开，经保密审查不予公开文件 2 份；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在网站公布政府信息公开约 50 条信息，所有公开的政府信息都通过高新区保密领导小组审查。

(三) 依申请公开办理

高新区设立有网站咨询、信件受理、网络受理等多种渠道接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方便了广大群众公开申请的提出。收到申请后，严格按照依申请公开的受理、审查、处理、答复程序，对每一件申请都调查研究、答复，并记录在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公开统计台账中。2020 年，高新区共接到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信函 47 件、电子邮件 1 件，全部受理并按时作出答复。

（四）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标准化管理

高新区在工作中着重强调政府信息资源进行规范化和标准化管理，明确政府信息公开分工职责、工作流程，应主动公开的信息及时主动公开，认真执行文件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和依申请公开处理答复程序，着力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规范化和标准化水平。

（五）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进一步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实现多平台解读和回应，形成了政务网站、政务微博、微信等网络，河南电视台、河南日报、洛阳电视台、洛阳日报等主流媒体，以及组织创新创业重大活动展览展示等公开渠道，全方位公开渠道，全链条信息公开。

（六）政府信息公开监督及教育培训

2020年全年多次召开专题会议和培训交流会议，集中学习相关法规条例，研究部署政务公开各项工作，夯实公开工作基础，加强教育培训。对照洛阳市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台账，要求丰李镇、各街道办事处和区属各部门必须对主动公开信息进行清理、保密审查，逐步从“要我公开”向“我要公开”转变，全方位回应公众关切，扩大政府信息传播力和影响力，为开展好政务公开工作营造良好氛围。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12	12	27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1	0	3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31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85	0	3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1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单位:万元）
政府集中采购	258	37,814.777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64	2	0	0	0	0	66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	0	0	0	0	0	4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17	1	0	0	0	0	18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1	0	0	0	0	0	1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1	0	0	0	0	0	1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6	0	0	0	0	0	6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9	1	0	0	0	0	3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1	0	0	0	0	0	1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1	0	0	0	0	0	1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11	0	0	0	0	0	11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67	2	0	0	0	0	69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	0	0	0	0	0	1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3	1	3	1	8	5	1	2	0	8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高新区在政务公开工作中虽然取得了一些成效，但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存在一些问题 and 不足，与上级的要求和人民群众的愿望还有一定差距。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政府信息公开的体制机制方面

由于政务公开涉及面广、政策性强，政府信息公开的体制机制仍需进一步完善，上述问题我们将在下步工作中进一步改进和完善。2020年，高新区将继续严格按照国家新修订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进一步完善相关工作制度，建立健全政务公开工作长效机制，抓好群众关注热点问题的公开，继续将“三公经费”作为重点，加大公开力度，在督促检查落实上下功夫，从群众最关心的问题 and 最关注的环节抓起，严格办事纪律，提高工作效能，优化服务质量，努力开创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的新局面。

2. 信息公开的时效性和形式方面

目前，依法申请信息公开的渠道较为便捷，申请人可通过传真、邮寄、当场提交等方式进行申请，也可在门户网站查询申报办理条件和要求，直接下载申请书进行网上申请，但是答复方式却较为单一，还不能很好的满足民众对于信息公开的要求。因此，在接下来的工作中，高新区将丰富信息公开渠道，争取多形式、多渠道进行政务公开，进一步拓展覆盖面，把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各类事项作为公开的重点，进一步加大网上公开力度，接受社会的监督。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今年是“十四五”的开局之年，也是加快“三区融合”，力争在加快建设洛阳都市圈、开启全面建设现代化强市新征程中作出更大贡献的重要一年。2020年高新区经过前期酝酿，稳步推

进机构改革各项事宜，将全区重新整合缩减为 18 个职能单位。下一步，高新区将按照市委市政府安排，加快完成“三区”融合各项工作任务。区属各单位和全区广大干部职工要深刻认识政务公开的重要性，为创新创业主体和社会公众对三区融合发展建设的知情权、参与权与监督权提供有力保障。